

淡江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法學緒論	授課 教師	吳瑛珠 YING-CHU WU
	INTRODUCTION TO LAW		
開課系級	公行一 A	開課 資料	實體課程 必修 上學期 2學分
	TLPXB1A		
課程與SDGs 關聯性	SDG5 性別平等 SDG10 減少不平等 SDG16 和平正義與有力的制度		
系（所）教育目標			
<p>一、發展多元視野，培養具備公益、民主與倫理理念的公民特質。</p> <p>二、培育兼具理論與實務知識的專業行政管理及政策分析人才。</p> <p>三、強化法律與政策的整合分析能力。</p> <p>四、養成擁有公、私部門與非營利部門跨域合作的知識與能力。</p>			
本課程對應院、系(所)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			
<p>A. 民主政治與公民生活。(比重：30.00)</p> <p>G. 法規制定與政策執行。(比重：35.00)</p> <p>H. 法律專業知識與應用。(比重：35.00)</p>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p>2. 資訊運用。(比重：50.00)</p> <p>5. 獨立思考。(比重：50.00)</p>			
課程簡介	<p>本課程將法律基本概念區分為兩個部分，上學期講授：包括法律之基本概念、法源、法律之分類、法律之效力、法律之解釋與適用等。下學期著重：包括民法、刑法、行政法、憲法、訴訟法之基本概念與相關重要規定之介紹。</p>		
	<p>This course divide fundamental legal concepts into two parts. First semester focus on: fundamental legal concepts, source, classification, interpretation and application of law. Second semester will illustrate: basic concepts and relative important rules in Civil law, Penal Law, Administrative law.</p>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 (Cognitive)」、「情意 (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了解法律於現代社會生活之重要性，使用法律基本術語，進一步理解法律基本概念，並銜接未來憲法、行政法及民刑法之法律課程。	Learn to use professional term of law, knowing fundamental legal concepts. In order to connect course of constitutional law, Administrative law, Civil law and Penal Law in the future.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核心能力	校級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認知	AGH	25	講述、討論	作業、討論(含課堂、線上)、報告(含口頭、書面)

授課進度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容 (Subject/Topics)	備註
1	110/09/22~ 110/09/28	導論	
2	110/09/29~ 110/10/05	何謂法律 I	
3	110/10/06~ 110/10/12	何謂法律 II	
4	110/10/13~ 110/10/19	何謂法律 III	
5	110/10/20~ 110/10/26	法律與其他社會生活領域 I	
6	110/10/27~ 110/11/02	法律與其他社會生活領域 II	
7	110/11/03~ 110/11/09	法系	
8	110/11/10~ 110/11/16	法律的類別 I	
9	110/11/17~ 110/11/23	期中考試週	
10	110/11/24~ 110/11/30	法律的類別 II	
11	110/12/01~ 110/12/07	法律的制定、公布與修正	
12	110/12/08~ 110/12/14	法的效力	
13	110/12/15~ 110/12/21	法律解釋 I	

14	110/12/22~ 110/12/28	法律解釋 II	
15	110/12/29~ 111/01/04	法律的適用	
16	111/01/05~ 111/01/11	法律的制裁	
17	111/01/12~ 111/01/18	期末考週	
18	111/01/19~ 111/01/25	案例討論	
修課應 注意事項			
教學設備		電腦、投影機	
教科書與 教材		不指定教科書	
參考文獻		陳惠馨，法學概論，三民，2019.9 李太正（等），法學入門，元照，2019.10 蔡佩芬，法學緒論，元照，2017.10 劉作揖，法學緒論，三民，2016.9 陳銘祥，法學概論，元照，2017	
批改作業 篇數		篇（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10.0 %   ◆平時評量：40.0 %   ◆期中評量：        % ◆期末評量：        % ◆其他〈期末報告〉：50.0 %	
備 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a href="https://info.ais.tku.edu.tw/csp">https://info.ais.tku.edu.tw/csp</a> 或由教務處 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b>※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b>	